

新竹縣政府 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黃惠翎
電話：03-5518101分機2812
傳真：03-5514227
電子信箱：20055305@hchg.gov.tw

受文者：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903514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至嘉義縣國中之教師相關注意事項，請轉知學校教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嘉義縣政府109年04月28日府教幼字第1090091902號函辦理。
- 二、該縣因少子化趨勢，109學年度各國中普通班預估將有減班之情事（除大埔國民中小學、阿里山國民中小學及豐山實驗教育學校外）；另該縣朴子國中將裁減1班特教班，爰請欲申請介聘至該縣者，宜審慎選填志願。
- 三、經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至該縣之教師，倘學校因減班而有超額之情事，將依「嘉義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超額教師介聘他校服務作業原則」辦理。

正本：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黃詣屯小姐)、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